

关于汉阳区 2023 年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1 月 28 日在武汉市汉阳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文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度财政预算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事由及依据

2022 年 12 月，汉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汉阳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今年以来，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总体部署，不断强化财政预算管理，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及社会民生事业发展。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按照 2023 年 1-10 月份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及市级转移支付的变化，结合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拟对 2023 年财政预算进行调整，具体事项如下：

二、2023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收入预计情况，建议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116.32 亿元调整为 136.54 亿元，增加 20.22

亿元，其中：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3 亿元与年初保持一致。

(2) 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由年初的 16.31 亿元调整为 28.15 亿元，增加 11.84 亿元。主要为中央给予的减税退税补助资金以及补充县级财力转移支付等。

(3) 调入资金由年初的 0.05 亿元调整为 3.55 亿元，增加 3.5 亿元。主要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由年初的 0.66 亿元调整为 3.09 亿元，增加 2.43 亿元。主要是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 亿元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6) 上年结余结转由年初的 0 亿元调整为 2.45 亿元，增加 2.45 亿元。主要是根据上年决算据实调增。

2、支出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支出预计情况，建议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116.32 亿元调整为 136.54 亿元，增加 20.22 亿元。其中：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68.57 亿元调整为 76.81 亿元，增加 8.24 亿元。从主要调整的科目来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8.23 亿元调整为 8.68 亿元，增加 0.45 亿元。主要是安排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啤酒节促消费活动、招商引资工作等方面支出。

国防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0.07 亿元调整为 0.16 亿元，增加 0.09 亿元。主要是拨付市下达中央军民融合补助及大学生入伍奖励资金 0.09 亿元。

公共安全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5.47 亿元调整为 5.72 亿元，增加 0.25 亿元。主要是根据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16 版《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文件规定，安排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工作经费支出。

教育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17.03 亿元调整为 17.58 亿元，增加 0.55 亿元。主要是新增一般债券 1.05 亿元用于学校改扩建及校园维修项目，将部分年初预留的项目资金调减后仍增加 0.55 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0.05 亿元调整为 0.15 亿元，增加 0.1 亿元，主要是将数字经济工作、工业经济运行、信息建设等项目支出纳入科学技术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5.06 亿元调整为 8.49 亿元，增加 3.43 亿元。主要是用于结算疫情防控保障经费。

新增市下达转移支付：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治、新能源公用充换电桩基建补贴等方面资金 2.32 亿元，建议节能环保支出调整为 2.32 亿元。

城乡社区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10.25 亿元调整为 9.42 亿元，减少 0.83 亿元。主要是为筑牢兜实“三保”底线，部分非急需建设项目待财力趋缓后另行安排；新增一般债券 1.33 亿元用于道路排水工程、海绵改造工程及应急维修等项目，相应调减年初预留的项目资金。

农林水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1.55 亿元调整为 1.41 亿元，减少 0.14 亿元。主要是新增一般债券 0.12 亿元用于水体提质、雨污改造及清淤截污等项目，市下达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等转移支付 0.02 亿元，相应调减年初预留项目资金。

新增市下达转移支付：支持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升级等方面激励资金 0.22 亿元，建议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整为 0.22 亿元。

金融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0.15 亿元调整为 1.45 亿元，增加 1.3 亿元，主要是新增兑现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及稳市场贷款贴息资金 1.3 亿元。

住房保障支出建议由年初的 1.33 亿元调整为 2.06 亿元，增加 0.73 亿元。主要是市下达的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等。

债务付息支出由年初的 0.83 亿元调整为 0.87 亿元，增加 0.04 亿元。主要是当年新增一般债券产生的利息。

(2) 上解上级支出由年初的 46.36 亿元调整为 52.24 亿元，增加 5.88 亿元。主要是今年清算下达的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支出等转移支付资金中还需上解市级 4.34 亿元。

(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9 亿元与年初预算一致。

(4) 新增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 亿元。

(5) 新增年终结余结转 2.6 亿元。

通过上述收支预算调整，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均调整增加 20.22 亿元，收支预算保持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收入预计情况，建议将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26.74 亿元调整为 55.4 亿元，增加 28.66 亿元。其中：

（1）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的 5.17 亿元调整为 5.27 亿元，增加 0.1 亿元。主要为当年新增的专项债券产生的债券利息收入 0.1 亿元。

（2）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的 18.07 亿元调整为 20.49 亿元，增加 2.42 亿元。主要是在年初预计的部分土地收入未能入库的情况下，计划协调四台村工业用地（容百项目）、五医院扩大用地等项目足额上缴土地出让金，土地出让收入较预期增加 2.42 亿元。

（3）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4.59 亿元，主要是省政府代理发行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上年结余结转收入由年初的 3.5 亿元调整为 5.05 亿元，增加 1.55 亿元。主要是根据上年决算据实调增。

2、支出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支出预计情况，建议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26.74 亿元调整为 55.4 亿元，增加 28.66 亿元。其中：

（1）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25.65 亿元调整为 47.73 亿元，增加 22.08 亿元。主要是当年区本级新增专项债券用于学前教育补短板、老旧小区改造、医院改扩建以及水环境治理、特殊再

融资等项目、加上相应债券付息及发行费用共增加 24.61 亿元；由于年初预计的部分土地收入未能入库，相应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 亿元。

(2) 新增调出资金 3.5 亿元，主要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由年初的 1.09 亿元调整为 4.17 亿元，增加 3.08 亿元。

通过上述收支预算调整，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均调整增加 28.66 亿元，收支预算保持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收入预计情况，建议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0.3 亿元调整为 0.49 亿元，增加 0.19 亿元。其中：

(1)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7 亿元与年初保持一致。

(2) 新增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收入 0.11 亿元。主要为市下达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3) 上年结余结转由年初的 0.13 亿元调整为 0.21 亿元，增加 0.08 亿元。主要是根据上年决算据实调增。

2、支出总体调整方案。根据全年支出预计情况，建议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0.3 亿元调整为 0.49 亿元，增加 0.19 亿元。其中：

(1)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0.25 亿元调整为 0.31

亿元，增加 0.06 亿元。主要是安排上年结转的注册资本金 0.06 亿元。

(2) 调出资金 0.05 亿元与年初保持一致。主要是按文件规定根据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的 3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 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调整为 0.13 亿元。

通过上述收支预算调整，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均调整增加 0.19 亿元，收支预算保持平衡。

三、政府债务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经济社会健康良好发展，更好增进民生福祉，经区人民政府同意，在保持财政可持续发展前提下，在省财政厅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用于支持重点民生项目和重大工程建设。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落实《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的有关要求，对我区政府债务情况进行汇报。

(一) 2022 年末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总额 241.79 亿元(一般债务 25.62 亿元、专项债务 216.17 亿元)。其中：

1、区本级政府债务 182.22 亿元，为省代理发行的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务 25.62 亿元、专项债务 156.6 亿元；

2、市列区用区还政府债券 55.71 亿元，均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不占用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3、2020 年发行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3.86 亿元，不占用我区政

府债务限额，自 2025 年起通过上级转移支付结算逐年偿还本金，且不承担债务利息。

(二) 2023 年政府债务变动及分配使用情况

2023 年当年政府债务变动情况：政府债务当年预计增加 26.3 亿元，明细情况如下：

1、区本级政府债务净增加 26.3 亿元（一般债务净增加 1.71 亿元、专项债务净增加 24.59 亿元）。一是区本级政府债务发行 27.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发行 3.09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2.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0.59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2.5 亿元支出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对应的支出科目；专项债务发行 24.59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11.79 亿元，特殊再融资专项债券 12.8 亿元），支出已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对应的支出科目；二是当年我区偿还一般债务本金 1.39 亿元，资金来源为当年发行再融资债券 0.59 亿元和区级资金 0.8 亿元。

2、市列区用区还政府债务仍为 55.71 亿元，今年无变化，为市级发行的专项债券，不占用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三) 2023 年末政府债务总额情况

2023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总额预计 268.09 亿元。其中：

1、区本级政府债务 208.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7.33 亿元、专项债券 181.19 亿元，均在省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2023 年预计政府债务限额为 218.2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85.24 亿元）；

- 2、市列区用区还债务 55.71 亿元，均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 3、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3.86 亿元。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支持加强土地收入征缴和储备供应工作，加大对已出让地块土地收入催收力度，加快资金回笼，提高土地收入，化解存量债务，同时抓实抓紧财源建设，进一步强化协税护税，加大非税征管力度，做大财源蛋糕，壮大自身财力，稳慎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守住地方债务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
- 1.汉阳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 2.汉阳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 3.汉阳区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 4.汉阳区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表

附表1

汉阳区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减 +/-	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减 +/-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3,000	943,000	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5,668	768,100	82,432
1、税收收入（区分享部分）	886,600	873,200	-13,400	1、一般公共服务	82,324	86,860	4,536
增值税	253,900	310,500	56,600	2、国防	678	1,578	900
企业所得税	164,400	133,400	-31,000	3、公共安全	54,687	57,200	2,513
个人所得税	33,400	27,400	-6,000	4、教育	170,254	175,760	5,506
城建税	42,100	43,900	1,800	5、科学技术	514	1,510	996
房产税	27,200	27,200	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178	2,350	172
印花税	20,800	20,800	0	7、社会保障和就业	121,216	121,220	4
城镇土地使用税	7,000	7,000	0	8、卫生健康	50,578	84,882	34,304
土地增值税	198,400	181,000	-17,400	9、节能环保		23,170	23,170
车船税	26,900	25,400	-1,500	10、城乡社区	102,478	94,150	-8,328
耕地占用税	1,800	350	-1,450	11、农林水	15,537	14,100	-1,437
契税	110,700	96,000	-14,700	12、交通运输		100	100
环保税		100	100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9,970	46,600	-3,370
其他税收		150	150	14、商业服务业等		2,200	2,200
2、非税收入	56,400	69,800	13,400	15、金融	1,500	14,490	12,990
专项收入	18,800	21,300	2,500	16、住房保障	13,270	20,640	7,37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6,800	18,300	1,500	17、粮油物资储备		5	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000	3,000	1,000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252	5,600	348
行政性收费收入	4,700	5,400	700	19、预备费	6,900	6,900	0
罚没收入	5,200	5,200	0	20、债务付息支出	8,326	8,752	426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5,500	35,600	10,100	21、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	33	2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200	2,300	100				
二、转移性收入	220,198	422,367	202,169				
（一）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63,100	281,460	118,360				
1、返还性收入	45,480	45,480	0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0,620	214,580	103,960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000	21,400	14,400	二、转移性支出	463,630	522,366	58,736
（二）调入资金	498	35,499	35,001	（一）上解上级支出	463,630	522,366	58,736
1、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调出	0	35,000	35,000	1、体制上解支出（上解省）	103,700	103,100	-600
2、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调出	498	499	1	2、专项上解支出（上解市）	359,930	419,266	59,336
（三）债务转贷收入	6,600	30,940	24,340	三、债务还本支出	13,900	13,860	-40
1、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600	30,940	24,340	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900	13,860	-40
（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0	50,000	0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35,000	35,000
（五）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0	24,468	24,468	五、年终结余结转	0	26,041	26,041
收入总计	1,163,198	1,365,367	202,169	支出总计	1,163,198	1,365,367	202,169

汉阳区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 减+/-	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 减+/-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51,714	52,708	994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56,534	477,297	220,763
1、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	55	25
2、港口建设费收入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
3、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3、节能环保支出			0
4、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城乡社区支出	200,334	175,000	-25,334
5、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农林水支出			0
6、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交通运输支出			0
7、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8、彩票公益金收入				8、其他支出	4,456	249,410	244,954
9、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债务付息支出	51,714	52,708	994
10、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10、债务发行费支出		123	123
11、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12、车辆通行费							
13、污水处理费收入							
14、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1,714	52,708	994				
二、转移性收入	215,760	501,330	285,570	二、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一)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80,742	204,884	24,142	(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
(二) 债务转贷收入		245,900	245,900	三、转移性支出	10,940	76,741	65,801
1、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45,900	245,900	(一) 调出资金		35,000	35,000
(三)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35,018	50,546	15,528	(二) 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10,940	41,741	30,801
收入总计	267,474	554,038	286,564	支出总计	267,474	554,038	286,564

汉阳区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 减+/-	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增 减+/-
一、区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661	1,664	3	一、区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472	3,133	661
（一）利润收入	1,661	1,664	3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9	1,309	0
1、汉阳城建利润收入	1,401	1,401	0	1、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1,309	1,309	0
2、汉阳控股利润收入	200	263	63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63	1,824	661
3、汉阳投发利润收入	60	0	-60	1、其他国有资本金注入	1,163	1,824	661
				注资汉阳城建	981	1,000	19
				注资汉阳控股	140	765	625
				注资汉阳投发	42	59	17
二、转移性收入	1,309	3,206	1,897	二、转移性支出	498	1,737	1,239
（一）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收入		1,097	1,097	1、调出资金	498	499	1
（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309	2,109	800	2、年终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1,238	1,238
收入总计	2,970	4,870	1,900	收入总计	2,970	4,870	1,900

附表4

汉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务类型		2022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2023年当年政府债务变动预计情况	2023年末政府债务预计情况	备注
一、政府债务限额		1,880,009		2,182,444	
1、一般债务限额		305,092		330,092	
2、专项债务限额		1,574,917		1,852,352	
二、政府债务总计		2,417,870	262,980	2,680,850	
(一) 区本级政府债务合计		1,822,170	262,980	2,085,150	
1、一般债务	小计	256,170	17,080	273,250	
	新增债券		25,000		
	再融资债券		5,940		
	债券还本		-13,860		
2、专项债务	小计	1,566,000	245,900	1,811,900	
	新增债券		117,900		
	特殊再融资债券		128,000		
	债券还本		0		
(二) 市列区用区还政府债务合计		557,100	0	557,100	
1、专项债务	新增债券		0		
(三) 中央抗疫特别国债		38,600		38,600	